（上接B580版）

经2019年9月2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9]1887号文《关于同意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联席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2019年10月30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2,780.68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66.68元。共募集资金1,854,157,424.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44,994,470.72元，募集资金净额1,709,292,953.28元。

截止2019年10月30日，公司已经全额募集的资金1,854,157,424.00元已存入公司开设的“天华证券2019[验]000423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496,940,185.26元，其中：于2019年10月3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12,381,621.92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84,558,563.34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212,352,768.02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公司2019年3月16日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分别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营业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华苑支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华苑支行开立了3个募集资金专用存储账户，并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2019年10月30日，公司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并久日新材料（东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营久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天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4月30日，东营久日、内蒙古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久日）分别与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11月26日，渤海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久日）和怀化久源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怀化久源）分别与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2年1月24日，天津久日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日半导体）和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保荐机构指定保荐代表人通过其他工作人员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实施监督，并对公司现场调查回访过检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公司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改选12个月以内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00万元且达到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公司和募集资金开户银行应及时通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7日，公司在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022030001020000221801，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结算，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渤海支行	7707 0078 8013 0000 1191	1,340,714,200.00	43,164,510.51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营业部	1229 0341 7510 602	54,706,600.00	57,299,039.33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华苑支行	4411 3010 0100 4600 03	200,000,000.00	190.54	活期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华苑支行	2004 0521 3200 0438	126,692,211.83	81,528,457.69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支行	7707 0078 8018 0000 1700		180,775.25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支行	7707 0078 8015 0000 2096		96,356.59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支行	7707 0078 8018 0000 2637		0.00	活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支行	7707 0078 8012 0000 2630		53,852,530.15	活期
合计		1,722,113,011.83	236,121,860.06	

注：（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1（账号7707 0078 8018 0000 2637）已于2022年3月8日注销。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中募集资金账未系统余额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的差异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账户初时存放金额（A）	1,722,113,011.83
加：应归还募集资金账户的上市中介机构费进项税（B）	8,691,868.24
减：应转出的以自有资金垫付上市中介机构费用（C）	6,563,926.79
减：募集资金账户支付上市中介机构费用（D）	14,948,000.00
募集资金净额（E）=（A）+（B）-（C）-（D）	1,709,292,953.28
减：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F）	496,940,185.26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G）=（E）-（F）	1,212,352,768.02
其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36,121,860.06
转账手续费	11,959.94
存款利息收入	-4,181,597.20
理财收益	-101,727,396.23
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	880,000,000.00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0
应归还募集资金账户的上市中介机构费进项税	8,691,868.24
应转出的以自有资金垫付上市中介机构费	-6,563,926.79

三、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期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久日新材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久日新材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久日新材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附表

编制单位：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募集资金总额			1,709,292,953.2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4,558,563.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14,76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6,940,185.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1.82%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年产87,000吨光固化系列材料建设项目		-714,760,000.00	1,340,714,200.00	625,954,200.00	625,954,200.00	418,374,470.14	-625,139,529.86	31.21	2022年12月
年产9,250吨系列光引发剂及中间体项目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248,846,676.23	260,771,019.23	771,019.23	100.30	2022年3月
年产24,000吨光引发剂项目		454,760,000.00	454,760,000.00	454,760,000.00	1,017,160.40	1,017,160.40	-453,742,839.60	0.22	2022年12月
光固化技术研究中心改建项目			54,706,600.00	54,706,600.00	54,706,600.00	276,350.00	-54,430,250.00	0.51	6月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5,604.17	56,004.17	100.03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695,460,800.00	1,695,460,800.00	1,695,460,800.00	850,555,863.53	462,994,063.53	50.18	—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4,000,000.00	34,000,000.00	34,000,000.00	34,000,000.00	34,000,000.00	100.00	—
未启用的超募资金			79,872,153.28	79,872,153.28	79,872,153.28		-79,872,153.28	0.00	—
超募资金小计			113,872,153.28	113,872,153.28	113,872,153.28	34,000,000.00	-79,872,153.28	29.86	—
合计			1,709,292,953.28	1,709,292,953.28	1,709,292,953.28	884,555,863.53	-1,212,352,768.02	51.74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年产87,000吨光固化系列材料建设项目：由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决定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87,000吨光固化系列材料建设项目”变更为“久日半导体材料研发实验室建设”，即：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87,000吨光固化系列材料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久日半导体材料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公司决定